

会议纪要

工程名称：海丰通威 120MWp 渔光产业园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ZHJL-HFTW-HYJY-017

签发：贲振军

会议地点	项 目 部 办 公 室	会议时间	2023 年 06 月 15 日
会议主持人	贲 振 军		
会议主题：施工质量、安全、进度。			
会议内容：			
一、施工单位			
升压站地块土方工程工作量汇总：			
1. 5 月 22 日至 5 月 25 日清表、排水 4 天；			
2. 5 月 26 日回填水泥块、铺设钢板修路 1 天，回填水泥块 28 车，约 280 吨，钢板 15 块；			
3. 5 月 27 日至 5 月 29 日淤泥外运 3 天，共计 175 车，约 2275 吨；			
4. 5 月 30 日至 6 月 5 日（6 月 3 日）土方回填 6 天，共计 292 车，约 6520m³；			
5. 投入机械设备情况：200 型挖机 1 台、自卸车 15 辆、2 寸水泵 2 台、3 寸水泵 1 台、D50A 型推土机 1 辆、SR26M-3 压路机 1 台。			
6. 由于天气原因 6 月 6 日至 6 月 15 日停工 10 天。			
下周计划完成工作量：			
1. 光伏区 D 地块打桩设备到场并组装调试完成、具备试桩条件；			
2. 升压站地块土方回填、分层碾压、计划完成 7000m³；			
二、建设单位项目部			
1. 南土村委至项目地的水泥路注意做好养护工作，防止被运输材料及设备的车辆压坏；			
2. 通往升压站的砂石路为河道防洪堤的专用道路，可以作为施工运输道路使用，但必须做到及时进行养护维修，保证道路畅通；			
3. 光伏区 D 地块试桩分别在 1#2#3#4#6#7#8#9#10#方阵的鱼塘内进行，及时出具桩基承载力试验报告；			
4. 高压线铁塔下方严禁设为材料堆场，光伏组件及材料堆场必须设在地势平坦方便转运的地方，由专人进行看护，配备充足的消防设施；			
5. 要求施工单位项目经理督促设计单位出具光伏区的正式施工图纸，设计人员及时到场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工作，提供设计及勘察单位的资质和人员资质文件；			
6. 光伏区 D 地块 7 月份开始进行打桩工作，12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工作量，具备并网发电条件，按照此施工节点倒排工期，制定施工进度计划及材料进场计划，报验到监理项目部和建设单位项目部审批；			
7. 升压站地块土方回填完成后可以进行水泥搅拌桩的施工，9 月份开始升压站主体工程施工作业，2023 年 2 月前完成升压站的所有工作，具备并网条件，按照此施工节点倒排工期，制定施工进度计划及电气设备进场计划，报验到监理项目部和建设单位项目部审批；			
8. 要求施工单位提供工程一切险，本周内必须落实到位。			

三、监理项目部检查施工现场发现的问题汇总：

1. 进度方面不可控：由于天气原因升压站地块土方回填工程施工进度滞后，天气转晴后增加车辆，加快回填速度；
2. 安全方面不可控：升压站土方回填现场没有配备安全员，推土机、压路机、自卸车司机未进行安全交底，严禁以包代管；
3. 桩基承载力检测单位未报验、试桩方案未报验、桩基施工方案未审批合格、打桩设备及人员至今没有到场，不能满足 6 月 18 日试桩节点的要求；

四、监理项目部对施工单位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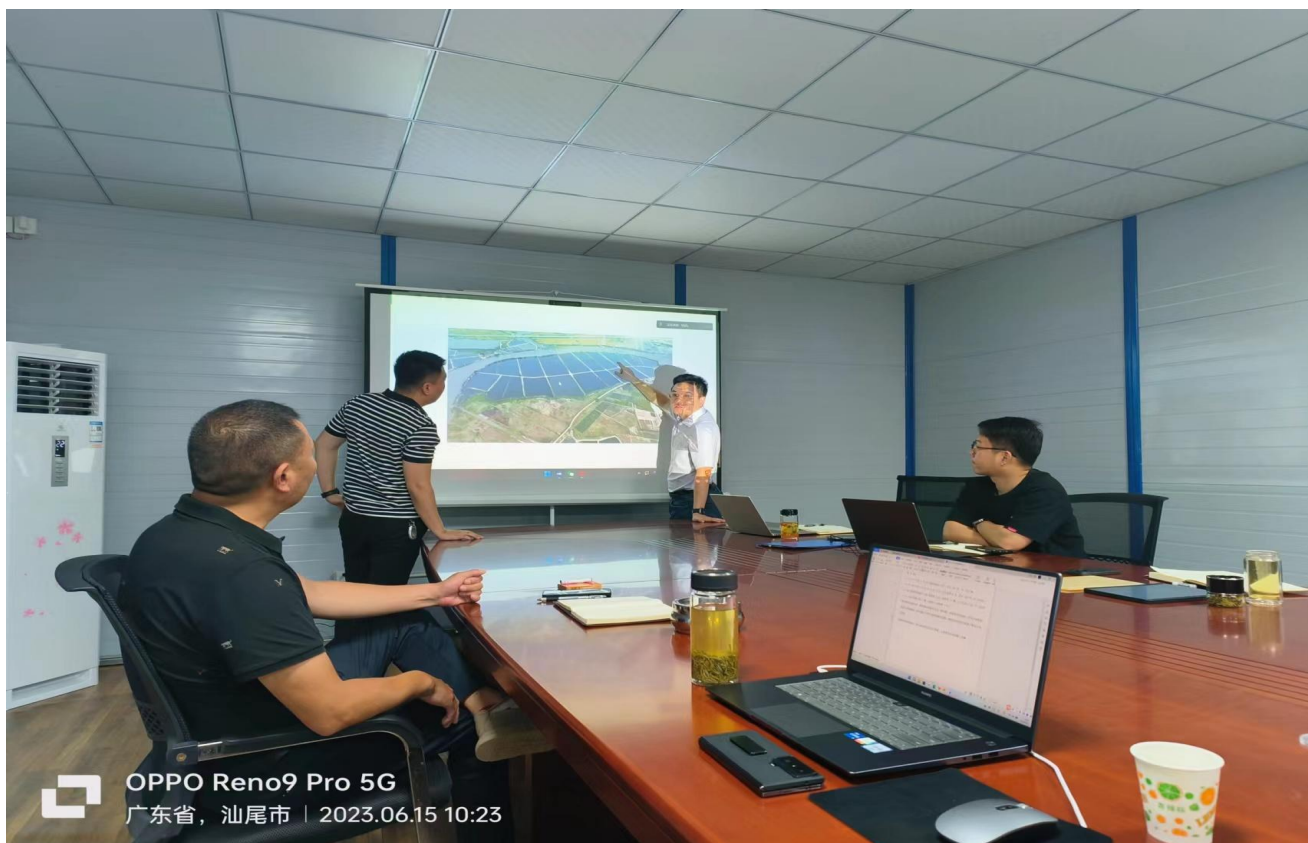
质量、进度、安全方面：

1. 建议升压站西侧和南侧同步砌筑挡土墙，保证水土流失和土方下滑处红线；
2. 第一遍土方回填碾压平整后进行检测压实度，合格后方可进行第二层土方回填作业；
3. 抽查土方回填车辆的实际吨位；
4. 要求施工单位报验施工机械的五证一书；
5. 要求施工单位报验检测单位资质和人员资质；
6. 施工进度计划必须经过技术总工和项目经理审批合格后在报验到监理项目部，经过监理工程师及业主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后方可实施，每个施工环节都要细化，并严格按照施工节点进行；
7. 打桩设备的计量器具必须出具校准证书和测量员的证书，保证定位点的准确性；
8. 光伏区打桩时施工单位安全员每天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并形成交底记录，施工人员签字确认，严守三不伤害，不伤害别人、不伤害自己、不被自己伤害，正确佩戴安全帽，水上作业穿着救生衣，每条船上配备救生圈，施工人员严禁吸烟，严禁酒后作业；
9. 管桩到场卸车时司机必须正确佩戴安全帽，吊车司机必须持证上岗，由专人指挥卸货，吊臂及吊车旋转半径内严禁站人，所有吊具必须合格有效，吊车必须五证齐全；
10. 打桩设备的电气设备必须合格有效，有漏电保护装置，确保水面作业的安全。

考核：

1. 工程一切险至今未提供，考核浙江阳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施工项目部 1000 元人民币；
2. 光伏区 D 地块清表修路等工作严重滞后，桩基施工方案未报审，考核浙江阳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施工项目部 500 元人民币；
3. 管理人员私自离岗考核 500 元人民币。

主送单位	海丰通威渔光科技有限公司
抄送单位	浙江阳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发文单位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发文时间	2023 年 06 月 15 日星期四



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 海丰通威 120MWp 渔光产业园光伏发电项目

日期: 2023年6月15日

序号	姓名	参建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01	韩煜	海丰通威渔光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5157874923
02	叶彪	海丰通威渔光科技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	13735424724
03	鲍建伟	海丰通威渔光科技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15867126045
04	高庆华	常州正衡新中加路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17190065189
05	王明	浙江阳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6628757188
06	赵少明	浙江阳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一建技术总工	13966734390
07	沈斌	浙江阳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505632222
08	刘洪道	浙江阳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材料员	13955101031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